**江汉大学大学外语课程免修规定**

为进一步深化我校大学外语教学改革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为外语水平较高的学生提供更多的学习时间与机会，根据《江汉大学关于印发本科生课程免修免听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江校教〔2024〕34号），对学生大学外语课程免修具体规定如下：

大学英语

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达到相应水平，可申请免修部分大学英语未修课程，并记载相应成绩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免修条件 | CET-4≥570分CET-6≥535分 | CET-4≥605分CET-6≥570分 | CET-4≥640分CET-6≥605分 | CET-4或CET-6口语成绩达到A等 |
| 可申请免修课程 | 大学英语②大学英语③ | 大学英语②大学英语③大学英语④ | 大学英语④ | 英语口语 |
| 成绩记载 | 90分 | 95分（②③）90分（④） | 95分 | 95分 |
| 附加说明 | 如前期已经修读部分课程，所修课程仍以实际修读成绩记 |

大学日语

从2024-2025-1学期开始，依据录取新生高考日语成绩在教学中将采取AB班教学模式，不再开放大学日语①与大学日语②的免修申请，大二开始通过日语四级考试的可申请免修大学日语③和大学日语④的免修，并记载相应成绩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免修条件 | CJT-4成绩合格 | CJT-4成绩合格 |
| 可申请免修课程 | 大学日语③ | 大学日语④ |
| 成绩记载 | 85分 | 85分 |
| 附加说明 | 如前期已经修读部分课程，所修课程仍以实际修读成绩记 |

大学法语

 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全国大学法语四级考试达到相应水平，可申请免修大学法语未修课程，并记载相应成绩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免修条件 | CFT-4成绩合格 | CJT-4成绩优秀 |
| 可申请免修课程 | 大学法语①、大学法语②大学法语③、大学法语④ | 大学法语①、大学法语②大学法语③、大学法语④ |
| 成绩记载 | 90分（①②③）85分（④） | 95分 |
| 附加说明 | 如前期已经修读部分课程，所修课程仍以实际修读成绩记 |

大学德语

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全国大学德语四级考试达到相应水平，可申请免修大学德语未修课程，并记载相应成绩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免修条件 | CGT-4≥60分 | CGT-4≥70分 |
| 可申请免修课程 | 大学德语①、大学德语②大学德语③、大学德语④ | 大学德语①、大学德语②大学德语③、大学德语④ |
| 成绩记载 | 85分（①②③）80分（④） | 90分（①②③）85分（④） |
| 附加说明 | 如前期已经修读部分课程，所修课程仍以实际修读成绩记 |

以上规定解释权在教务处，从2022年秋季学期开始执行。凡有关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，以本规定为准。